昆明市西山区民政局文件

━━━━━━━━━━━━━━━━━━━━━━━━━━━━━━━━━━━━━━━━━━

〔办理类型：A〕

〔是否公开：是〕

西民函〔2020〕28号

关于西山区第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第094号

建议答复的函

张翔代表：

您提出的《朵亩社区新建社区综合服务场所》建议收悉，现答如下：

一、基本情况

朵亩社区属西山区团结街道办事处下辖的社区之一，共有9个居民小组428户1602人。目前，社区在为民服务阵地建设方面，特别是党员活动中心、计生服务中心、文化文体服务中心、政法综治调处中心等都是一片空白，致使基层活动的组织和开展受到很大的制约。为完善服务功能，更好地为辖区居民提供优质服务，需新建面积约230平方米的社区综合服务场所，概算资金48.5万元（不含设计、造价、监理、审计费用）。

二、意见建议办理情况

首先感谢张翔代表对西山区社区基础设施建设的关心关注。对您提出的请区政府、区农业农村局予以帮助解决建设资金的建议，已交由我们办理，现将办理情况说明如下：

我区历来重视社区“两房”建设工作，在2011年全区社区“两房”达标建设中，对农村社区“两房”给予了完善手续的工作。我局早在2015年10月就配合区委组织部开展了相关调研，并已形成专报报区政府。2015年12月1日，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社区“两房”遗留问题专题协调会议的纪要》（第234期）明确：“对需新建‘两房’的社区，由属地街道办事处按照‘成熟一家、实施一家’的原则，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开展建设”。近年来，农村年久失修社区“两房”问题突出，我局却无社区“两房”建设专项资金，给予资金补助存在困难，请您们谅解。对此，2016年6月24日，我局已填报了《昆明市西山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代表建议办理缺口资金申请表》，向区政府申报朵亩社区社区综合服务场所建设经费48.5万元，但未获批准。因此，我局建议：对确因社区活动用房老旧需修缮重建的，由街道办事处负责提出建设计划，纳入区级财政社区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向区政府提出专项建设经费请示。或者由街道办事处积极争取纳入年度‘挂包帮’‘转走访’帮扶项目予以实施。

三、下一步工作方向

下一步，我局将结合民政业务，继续配合街道做好社区“两房”维修维护的相关工作，努力建立社区两房维修制度，建议区财政每年统一安排一定数额的社区两房维修经费，专项用于社区两房的维修。

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以上答复，如有不妥，请批评指正。

 2020年11月20日



联系人及电话： 李淳 68220583

 抄送：区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委，区政府办公室。